## 最高法出台意见

# 提高人民法院立审执工作效率

□据新华社报道

记者 7 日从最高人民法院获悉，最高法近日公布《关于人民法院立案、审判与执行工作协调运行的意见》，就立案、审判、执行、保全程序中的机制衔接等问题作出规定，进一步明确人民法院内部分工协作的工作职责，促进立案、审判与执行工作的顺利衔接和高效运行。

意见明确，人民法院在诉讼、执行的立案环节，应发放风险提示书，告知当事人诉讼、执行风险，引导当事人及时向人民法院申请保全、提供财产线索，做好相关信息采集工作，实现信息共享。

意见要求，人民法院在审理确权诉讼等案件时应当注意审查标的物状态。在作出裁判时，应当保证法律文书主文具体明确。在调解时应当审查双方意思的真实性、合法性，注重调解书的可执行性，能即时履行的，应要求当事人即时履行完毕。

意见规定，特定物执行时原物已经毁损或者灭失的，当事人可对折价赔偿数额进行协商，协商不一致的，人民法院可告知当事人通过相应程序解决。人民法院执行机构发现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法律文书执行内容不明确的，应书面征询意见。

意见明确了诉讼前、诉讼中、上诉后二审法院立案受理前、法律文书生效后申请执行前等不同阶段财产保全案件的部门分工、职责范围，规范了保全案件的流转程序。

意见规定，各级法院可以根据本院机构设置，明确负责立案、审判、执行衔接工作的部门，制定和细化立案、审判、执行工作衔接的有关制度，并结合本院机构设置的特点，建立和完善本院立案、审判、执行工作衔接的长效机制。审判人员、审判辅助人员在立案、审判、执行等环节中，因故意或重大过失致使立案、审判、执行工作脱节，导致生效裁判难以执行的，应当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新华时评

## 海外追逃快马加鞭不下鞍

6 月 6 日，中央反腐败协调小组国际追逃追赃工作办公室发布《关于部分外逃人员有关线索的公告》，再次对外逃分子形成强力震慑，释放出海外追逃快马加鞭不下鞍的强烈信号。

这是党的十九大以来，中央追逃办首次向国内外批量通报涉嫌职务犯罪和经济犯罪的外逃人员线索，也是这一机构自成立以来第二次发布追逃公告，充分展现中国“有逃必追、一追到底”的坚定决心。

公开曝光外逃人员有关线索，是挤压外逃人员生存空间的利器。2017 年 4 月，中央追逃办首次公布 22 名未归案“百名红通”人员藏匿线索，在海内外引发广泛反响，使得外逃人员如过街老鼠，人人喊打。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信息显示，22 人中迄今已有 6 人回国投案。

一年多后，利剑再出鞘。本次公布的 50 名外逃人员中，不少人级别高、影响大，其中“百名红通”人员 32 名。可以预计，随着“天网”继续收紧，不论“老虎”还是“苍蝇”，腐败分子将无处可遁，外逃贪官逍遥法外的“美梦”终将幻灭。

本次《公告》出台，除了公布外逃分子身份信息、证照号码、外逃时间以及可能藏匿国家地区，甚至精准标注部分外逃人员可能居住的社区和街道，便于广泛发动群众，织密天罗地网，让腐败分子陷入寸步难行、惶惶不可终日的境地。

海外非法外，避罪无天堂。从“猎狐行动”到“天网行动”，从集中公布“百名红通”人员名单，到加强中外反腐合作，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开辟全面从严治党和反腐败斗争的新战场，海外追逃捷报频传。

截至今年 4 月底，中国通过“天网行动”先后从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追回外逃人员 4141 人，其中国家工作人员 825 人，“百名红通”人员 52 人，追回赃款近百亿元人民币。

值得一提的是，随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的持续深入，党对反腐败的集中统一领导更有力，机制更趋完善，海外追逃资源充分整合，行动将更高效。在国际追逃追赃过程中，中国与更多国家的反腐败合作也不断扩大和深入。

官方数据显示，仍在外逃人员中，90%以上藏身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不少外逃人员甚至已经取得当地合法身份。不过，天网恢恢、疏而不漏。正如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的那样，“不管腐败分子逃到哪里，都要缉拿归案、绳之以法”。

## 长江江苏段举行大规模水上搜救综合演习

本报综合报道，6 月 6 日，2018 年江苏省水上搜救综合演习在长江南京宝塔水道举行。演习由江苏省水上搜救中心主办，江苏海事局、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江苏省交通运输厅、江苏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江苏省海洋与渔业局承办，共协调搜救直升机、抢险无人机、救生机器人及 30 余艘船艇参加，参加演习人员达 300 余名。 唐志勇 摄

## 商务部推动营造更加公平透明便利的外商投资环境

□据新华社报道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高峰 7 日表示，我国吸收外资处在转型升级的关键阶段，中国在产业配套、市场潜力、高素质人力资源等方面具有优势。商务部将推动营造更加公平、透明、便利的外商投资环境，让中国始终成为外商投资的热土。

高峰在商务部当日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说，总体看，我国在利用外资的结构上，产业链高端布局比重不断增加。今年前 4 个月，我国高技术产业吸收外资同比增长 20.2%，占比达 20.8%。其中高技术制造业大幅增长 79.5%，占制造业吸收外资的 34.9%。

高峰说，当前，随着世界经济复苏，跨国投资出现回暖迹象，各国对跨国投资的吸引力度在不断加大。“虽然面临激烈的国际引资竞争，但中国有持续增强的高水平产业配套能力，高素质的人力资源，不断优化的营商环境，巨大的市场潜力，我们有底气实现利用外资的高质量发展，让中国始终成为外商投资的热土。”

最近一次国务院常务会议确定了进一步积极有效利用外资的措施。高峰表示，商务部将从投资便利化、放宽市场准入、加大权益保护等方面，营造更加公平、透明、便利的外商投资环境，推动形成利用外资的新亮点和新引擎。

## 移动支付便民勿忘安全

# 大数据帮忙证明“你是你”

□据新华社报道

“移动支付风险正逐渐成为主要的支付风险类型。”日前，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副秘书长马国光在移动支付安全与创新研讨会上提出了行业挑战。当下，移动支付亟待在便民与安全之间找到平衡点。专家认为，加强大数据建设可更高效地帮助消费者在支付时证明“你是你”。

移动支付连续多年保持高速增长，渗透在居民交通出行、消费购物、日常缴费等方方面面，为百姓生活提供了便捷高效的服务。

人民银行的统计数据显示，一季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共处理移动支付业务 109.63 亿笔，金额 70.82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7.84%和 16.76%；非银行支付机构处理网络支付业务 1101.91 亿笔，金额 51.13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34%和 93.15%。

“移动支付在改进体验、便利百姓的同时，其风险也随之发生变化，呈现出隐蔽性、复杂性、交叉性等新趋势。尤其是移动手机端的账户盗用和欺诈屡有发生，给用户资金造成一定损失。”马国光表示，移动支付需要安全升级，跟得上效率的提升。

中国银联年初发布的移动支付安全调查报告显示，八成以上的受访者通常使用二维码扫码支付，近五成人群即使在二维码来源不明的情况下，仍会因为优惠信息扫码。“一些消费者扫了‘李鬼’二维码被钻了空子，有的扫了来路不明的二维码被嵌入木马病毒，还有人贪图扫码注册账户的赠品而导致个人信息被盗。”中国银联云闪付事业部助理总经理张凉说。

去年底，人民银行发布《条码支付业务规范（试行）》，同时配套印发安全技术和受理终端技术两个规范。其中，对使用静态条码和动态条码的单日累计交易金额做了不同要求。人民银行支付结算司支付工具管理处副处长翁泉表示，移动支付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前提是安全、便民和创新，其中安全是支付业务的首要目标。人民群众用得不放心，便民惠民就无从谈起。“监管机构对待创新要趋利避害、扬长避短，市场机构在创新中也要负起责任，筑牢安全防线。”

目前，包括商业银行、银联、支付机构在内的多个市场主体都在积极推进移动支付业务发展，在保护好客户钱袋子的要求面前，大数据技术的运用已成为市场机构颇为重视的风控方案。

“大数据能让我们更了解客户，证明消费的就是你。”招商银行零售网络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刘衍波介绍，通过大数据分析，支付机构可掌握消费者支付的时间和地点、登录的移动设备和时长、浏览的习惯和喜好，更高效地判断“你就是你”。

工商银行网络金融部场景合作处处长谢翔表示，以前，银行想通过电子证书和密码器这种强认证方式把风险拦在支付前端，但安装硬件大大影响了客户的支付体验。“现在，各家机构在安全方面都尽量希望做到无感，对涉案账户进行黑名单管理，加强中后台的数据分析，通过大数据发现可疑交易。”

专家表示，除了设备核身、知识核身，越来越多的支付机构在积极探索生物核身，基于指纹、人脸、虹膜等多种生物识别技术验证“你就是你”，通过交叉验证提升身份验证的精准性。

在当前阶段，许多大数据风控系统仍存在一些不足。例如，数据的真实性不高、有效性有待市场验证、数据收集和使用面临合法性等。

“在大数据时代，移动支付的安全离不开数据隐私保护。”蚂蚁金服安全管理部总监郑亮表示，从数据储存、数据展示到数据使用，再到数据核算，需要全链路进行保护，防止数据泄露危害消费者支付安全。

翁泉表示，新技术的应用有利于消减旧的风险，但也将带来新的风险。安全关系到百姓的钱袋子，不能有任何懈怠，市场机构要不断提升风险防控水平和能力，始终将安全放在首位。

## 天津警方从印尼押解105名电信诈骗犯罪嫌疑人回国

□据新华社报道

6 日 23 时 40 分许，两架中国民航包机先后平稳降落在天津滨海国际机场，105 名涉嫌冒充公检法机关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的犯罪嫌疑人被天津市公安机关从印度尼西亚成功押解回国。

2018 年 5 月，在公安部统一组织指挥下，天津市公安机关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组赴印度尼西亚，与当地警方展开执法合作，并一举捣毁位于印尼巴厘岛的 3 个境外电信网络诈骗窝点，成功抓获中国籍犯罪嫌疑人 105 名，查获电脑、语音网关、手机、电话机、银行卡、诈骗剧本等大量作案工具和涉案物品。

近日，在我国驻印度尼西亚使领馆的大力支持下，印度尼西亚有关部门将 105 名犯罪嫌疑人全部移交我国处理，经公安部指定，由天津市公安机关负责实施押解并办理相关案件。

经核实，此次押解的 105 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嫌疑人涉及天津、湖北、湖南、山西等多个省区市 200 余起案件，涉案金额达 1000 多万元人民币，且上述人员中有 10 名犯罪嫌疑人已被有关省区市公安机关上网追逃。